

证券代码：920267

证券简称：鑫汇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111

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蔡金铸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钟宇因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蔡棋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聘任蔡棋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1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现提请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1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鑫汇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0日